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怡玄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
電子信箱：yenihsu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112318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所提供反詐騙相關宣導素材，請貴校積極運用並透過多元管道向所屬宣導，強化認知與警覺詐騙手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11年9月19日府警預字第11111878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宣導素材彙整如下，請自行下載運用：

(一)外部網址連結：得利用所屬網頁、電子刊版、布告欄等處提供連結。

1、外交部官方網站建置「海外求職陷阱宣導專區」

(<https://www.mofa.gov.tw/Theme.aspx?n=3915&sms=69&s=136>)。

2、內政部移民署官網 (<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>) 「業務專區」項下「防制人口販運」之「下載專區」。

3、內政部移民署所屬「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」 (ifi.immigration.gov.tw/wSite/mp?mp=1) 首頁「最新消



息」。

(二)內政部警政署相關新聞資料(包含受訪、主動發布之新聞稿及相關案件之新聞報導)，彙整於雲端硬碟空間

(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BnziroLYSOM7-I8pcE2-1MgbQYKQsMRp>)。

(三)內政部已製作宣導影片圖檔，置於內政部「『海外求職詐騙』(人口販運)防制宣導」雲端硬碟資料庫(網址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s2ZILiJIsFD2HutK4ZX_ZUtWX2uJjawX?usp=sharing)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